

技术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淮滨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扩面提质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、规划编制、测绘、地勘项目

项目地点：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

项目编号：淮财磋商采购-2026-35

委 托 方（甲方）：淮滨县交通运输局

承 接 方（乙方）：中水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1 日



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。
2. 国家及地方有关管理法规和规章。
3. 规划设计批准文件。

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任务内容及要求

1. 项目名称：淮滨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扩面提质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、规划编制、测绘、地勘项目
2. 项目地点：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
3. 项目范围：淮滨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扩面提质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、规划编制、测绘、地勘项目及相关后续服务。
4. 设计阶段：施工图设计
5. 设计成果：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

第三条 设计工作进度安排

甲方应在合同签署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交设计所必须的基础资料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后十五个工作日内，按照设计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。

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

本合同费用包括完成施工图设计、施工图预算编制、规划编制、测绘、地勘项目全部费用，共计人民币陆拾壹万玖仟元整（¥619,000.00元）。费用支付进度详见下表。

序号	付费次数	占总设计费	金额（元）	支付时间
1	第一次付费	20%	123,800.00	甲乙双方合同签订
2	第二次付费	40%	247,600.00	乙方提交施工图设计及预算
3	第三次付费	40%	247,600.00	施工图设计及预算通过甲方评审
合计		100%	619,000.00	

说明：①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。

②在提交最终成果后，结清全部设计费。

③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确定。

第五条 甲方义务

1.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规划所必需的基础资料及相关文件（资料清单另附），并对资料的正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；
2. 参与制订设计的基本指导思想、原则和实施办法；
3. 组织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；
4. 按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设计费。

第六条 乙方义务

1. 按甲方的委托和提供的有关文件、基础资料，依据国家、省、市现行有关法规和技术规范、标准进行设计编制。
2. 按设计编制进度要求，及时提供各阶段设计成果。
3. 负责及时汇报各阶段成果。
4. 根据规划方案讨论会议纪要、设计成果评审意见的修改，完善规划设计成果。
5. 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文字和电子版资料做好保密工作，不得丢失、外传或用于其它设计中。规划工作完成后，乙方须将所有基础资料交还甲方。乙方工作、存储规划基础资料的电脑不得链接互联网。如发生资料丢失、泄密等现象，乙方负全部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及罚金

1. 在合同签订后，非经法定程序及要件，甲乙双方不得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；符合终止或解除合同条件时，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积极配合，其间发生的费用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如不能协商解决，则依双方约定的方式处理。
2.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，向乙方支付设计编制费。逾期超过 7 天以上时，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，并书面通知甲方。恢复工作后，乙方提交设计编制文件的时间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顺延。
3. 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，甲方向乙方提供基础资料及有关文件，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时，乙方可按合同第三条规定，交付编制文件的时间顺延。
4. 各阶段会议纪要、反馈意见应以文字形式及时送达乙方，如在约定时间未能送达的，乙方可暂停下一阶段工作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。
5. 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，因乙方自身原因，可能延迟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时，乙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征询甲方意见；如甲方不同意见延期交付，甲方有权减扣合同编制设计费的 1%/天作为违约金。乙方延迟交付时间 30 工作日以上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退回甲方已付设计费，并赔偿甲方的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。

第八条 其他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、传真、会议纪要等，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
2.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(盖单位章): 淮滨县交通运输局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:

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:

联系地址:

河南省淮滨县淮滨县民政路中段

联系方式: 0376-7797298

开户银行:

银行账号:

2026年9月21日

乙方(盖单位章): 中水华创国际工程设计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:

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:

联系地址:

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浐河东岸4567号

河畔公馆第1幢1单元17层11710号

联系方式: 029-83457165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

安辛家庙支行

银行账号: 26116101040010230

2026年9月21日